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6-24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6年5月24日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5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合资设立金健米业(重庆)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了加快实现公司粮油产业的升级,扩大粮油产能的布局,夯实公司粮油食品核心市场的基础建设,进一步开拓粮食产品西南市场,公司拟与重庆供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四季风日用品有限公司在重庆市涪陵新区共同投资设立金健米业(重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主要从事收购、加工、销售粮油原料、粮油及制品、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仓储。该公司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各方皆以现金出资,其中公司出资4,08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51%;重庆供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2,72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34%;重庆市四季风日用品有限公司出资1,2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15%。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司编号为2016-25号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合资设立中南粮油食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研发水平,加快特色粮油产品的开发,公司拟与控股股东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粮食局科学研究院、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湖南省林业科学院和长沙市粮油质量监测站共同投资设立中南粮油食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主要从事粮油及食品加工、应用技术及相关产品的研发,食品添加剂、食品安全性和其他相关食品、乳品、饮料的研发,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与利用转化技术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粮油及食品生产加工装备的研发;粮油食品检验检测,检测分析仪器及检测方法的研发等。该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出资2,6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52%;公司以现金出资9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18%;国家粮食局科学研究院、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湖南省林业科学院和长沙市粮油质量监测站分别以经第三方专业机构评估且被中南粮油食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认可的知识产权分别出资600万元、325万元、325万元和250万元,分别占出资比例的12%、6.5%、6.5%和5%。

因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谢文辉先生、杨永圣先生、陈根荣先生、陈伟先生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司编号为2016-26号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6年6月13日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司编号为2016-27号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6-25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金健米业(重庆)有限公司(暂定名)

●投资金额:人民币4,080万元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本次投资的基本情况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健米业)拟与重庆供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供销公司)、重庆市四季风日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季风公司)在重庆市涪陵新区共同投资设立金健米业(重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金健重庆公司),主要从事收购、加工、销售粮油原料、粮油及制品、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仓储。该公司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合资方皆以现金出资,其中公司出资4,08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51%;重庆供销公司出资2,72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34%;四季风公司出资1,2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15%。

2、审议程序

公司于2016年5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合资设立金健米业(重庆)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也对本次投资事项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投资相关事宜。

3、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资方基本情况

(一)重庆供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供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2月29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梁从友

注册资本:壹拾亿元整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建北四支路6号信一金典四楼

经营范围:从事重庆市供销合作总社授权范围内的社有资产经营、管理(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2、相关财务指标情况

截止201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重庆供销公司总资产为8,699,798,441.60元,总负债为4,898,874,650.74元,所有者权益为3,800,923,790.86元。2016年1-3月的营业收入为1,887,184,462.08元,净利润为11,091,056.46元。

(二)重庆市四季风日用品有限公司

重庆市四季风日用品有限公司系重庆市烟花爆竹(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而重庆市烟花爆竹(集团)有限公司系重庆供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市四季风日用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8月5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候罗非

注册资本:贰仟零伍拾肆万伍仟伍佰元整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兴隆街39号附28号锦江郦城8幢1-商业4

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按许可证核定的有效期限、范围从事经营);销售: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日杂用品(不含烟花爆竹)、五金交电、文体用品、化工产品及原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以上三项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产品、工艺品、玩具、办公用品、家具、木材、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卫生洁具、摄影器材、通讯设备及器材、音响设备及器材;企业管理咨询;农业技术服务;企业营销策划;软件设计与开发、网站设计与开发、网页制作、计算机系统集成;家政服务;清洁服务;仓储服务;物业管理;设计、制作、发布与代理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相关财务指标情况

截止201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四季风公司总资产为26,233,587.07元,总负债为4,377,697.12元,所有者权益为21,855,889.95元。2016年1-3月的营业收入为5,689,905.15元,净利润为-320,102.64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标的名称:金健米业(重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

2、经营范围:收购、加工、销售粮油原料、粮油及制品、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仓储(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为准)。

3、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4、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新区

5、组织架构:金健重庆公司设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公司推荐两名,重庆供销公司推荐一名,董事长由公司推荐董事担任。金健重庆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公司推荐。

(二)股东名称、出资额、出资方式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4,080	51%	现金出资
重庆供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20	34%	现金出资
重庆市四季风日用品有限公司	1,200	15%	现金出资
合 计	8,000	100%	

四、本次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出资时间:金健重庆公司的注册资金分三次出资到位。首次出资10%,第二次出资40%,第三次出资50%。首次出资时间为金健重庆公司工商注册之前,第二次、第三次出资视项目进展情况由股东按股份比例同步出资。

2、合营期限:金健重庆公司在注册登记后,即可以法人身份开始营业,期限为长期。

3、合作三方的权利与义务:

(1)金健重庆公司可无偿使用"金健"商标(包括含有"金健"字样的注册商标等),无偿使用权至金健米业失去对金健重庆公司的控股地位为止。

(2)金健米业承诺其所属中国西南、西北及长江上游区域的经销商所需"金健"品牌商品优先由金健重庆公司供货;金健重庆公司加工所需粮食原料在其确定数量、供货商及价格后,可按市场化原则委托四季风公司采购。

(3)重庆供销公司承诺金健米业为其及旗下企业在粮油产业发展板块的唯一战略合作伙伴,金健重庆公司为其争取粮食产业扶持政策的唯一承载主体;承诺重点支持金健重庆公司争取中央及地方有关部门相关产业政策,且效益由金健重庆公司独家享有。

(4)四季风公司成为金健米业西南地区总经销商,并承诺不经销除金健米业所属品牌外的粮油产品。

4、经营管理:金健重庆公司拟在涪陵新区新征土地面积约200亩(其中一期80亩,二期120亩),建设年产10万吨优质稻米、20万吨食用油等粮油产品生产与加工产业基地,配套建设现代物流与仓储基地。

5、生效条件:投资协议自投资三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成立,自金健米业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五、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设立金健重庆公司,能够充分利用合资方的现有平台、资源优势和营销网络,借力重庆市场的区位优势和便利的交通条件,加快实现公司粮油产业的升级,扩大粮油产能的布局,夯实公司粮油食品核心市场的基础建设,进一步开拓粮油产品西南市场。同时,也能为公司在建立辐射中国西南、西北及长江中上游区域最大的生产加工与销售基地奠定良好的基础,符合公司产业战略发展规划。

六、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金健重庆公司设立后,公司能有效对其进行经营、管理,主要风险来自于国际食品油原油价格波动导致的市场运营不确定性。

七、备查文件

1、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4、《金健米业(重庆)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6-26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关联交易可充分发挥各方的资源和技术优势,提高公司已有粮油食品的检测水平和研发特色粮油产品的创新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

2、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该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提升研发水平,加快特色粮油产品的开发,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粮食集团)、国家粮食局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国家粮食科学院)、中南林业科技大学(以下简称中南林科大)、湖南省林业科学院(以下简称省林科院)和长沙市粮油质量监测站(以下简称长沙粮油监测站)共同投资设立中南粮油食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中南粮油研究院),主要从事粮油及食品加工、应用技术及相关产品的研发,食品添加剂、食品安全性和其他相关食品、乳品、饮料的研发,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与利用转化技术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粮油及食品生产加工装备的研发;粮油食品检验检测,检测分析仪器及检测方法的研发等。该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出资2,6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52%;公司以现金出资9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18%;国家粮食局科学研究院、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湖南省林业科学院和长沙市粮油质量监测站分别以经第三方专业机构评估且被中南粮油食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认可的知识产权分别出资600万元、325万元、325万元和250万元,分别占出资比例的12%、6.5%、6.5%和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关联交易实施细则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合资设立中南粮油研究院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同时系粮食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关联方: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文辉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1119号

注册资本:贰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0年12月20日

经营范围:粮食收购、加工;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饲料及其添加剂的销售;粮食科技开发;粮食信息咨询;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油脂、油料的收购;码头货物起卸;仓储服务;会展服务;房屋修缮管理;自有房屋租赁;设备维修养护;清洁环卫管理、绿化管理;以自有资产从事创业投资、风险投资、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及其他实业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市场经营管理;物流信息管理;农副产品网上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光伏发电开发利用。

2、关联方的财务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粮食集团总资产为9,485,698,687.19元,总负债为7,158,417,096.34元,净资产为2,327,281,590.85元。2015年1-12月营业收入为6,226,401,399.50元,净利润为-83,936,550.57元。

三、其他投资方介绍

(一)国家粮食局科学研究院

举办单位:国家粮食局

法定代表人:杜政

开办资金:人民币5,457万元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11号

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粮食科技研究,促进粮食经济发展。谷物油脂化学研究,食品营养研究,粮油加工技术和装备研究,粮油及其制品储藏保鲜技术研究,粮油及其制品分析检测技术研究,粮油新产品开发中试,标准物质和计算器具研制,相关技术服务。

(二)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举办单位:湖南省教育厅

法定代表人:周先雁

开办资金:人民币226,725万元

住所:长沙市韶山南路498号

宗旨和业务范围:培养高等学历林业人才,促进林业发展。森林资源、环境生态、林业工程等学科大专、本科、研究生班、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育,相关科学研究、继续教育、专业培训、学术交流,相关社会服务。

(三)湖南省林业科学院

举办单位:湖南省林业厅

法定代表人:李昌珠

开办资金:人民币20,466.90万元

住所:长沙市韶山南路658号

宗旨和业务范围:农、林科学研究,园林绿化,技术咨询,成果推广,林产品质量监督检测,林木良种繁育,自有林地出租及相关社会服务。

(四)长沙市粮油质量监测站(长沙市粮食监察执法队、长沙市粮食局直属分局)

举办单位:长沙市粮食局

法定代表人:叶勇干

开办资金:人民币404.36万元

住所: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492号粮贸大楼5-7楼

宗旨和业务范围:负责辖区内粮食流通监督、执法、受理投诉,协助查处、统计业务指导监督、承担粮食质量卫生监测和抽查、质量信息收集发布、检验化验技术培训指导、协助质量标准制定、对粮食企业服务和监管。

四、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标的

1、关联交易类别:与关联人共同设立公司

2、标的名称:中南粮油食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

3、经营范围:粮油及食品加工、应用技术及相关产品的研发,食品添加剂、食品安全性和其他相关食品、乳品、饮料的研发,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与利用转化技术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粮油及食品生产加工装备的研发;粮油食品检验检测,检测分析仪器及检测方法的研发;工程咨询、设计咨询、战略咨询、项目论证;自有技术和成果的转让、转化,并提供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为投资人及其投资企业和关联企业提供服务(市场调研、战略咨询、技术服务、管理咨询等)和相关管理。(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为准)

4、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二)股东名称、出资额、出资方式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00	52%	现金出资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900	18%	现金出资
国家粮食局科学研究院	600	12%	知识产权出资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325	6.5%	知识产权出资
湖南省林业科学院	325	6.5%	知识产权出资
长沙市粮油质量监测站	250	5%	知识产权出资
合计	5,000	100%	

公司和粮食集团全部以现金作为出资,该出资方式的认缴出资时间为2018年12月31日。

国家粮食科学院、中南林科大、省林科院和长沙粮油监测站以由第三方专业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并经中南粮油研究院认可的知识产权作为出资,该出资方式的认缴出资时间为2018年12月31日。其中,在中南粮油研究院注册登记后,国家粮食科学院提供与粮油收储运与食品加工领域可供转化应用并可产生经济效益的专利技术和科技成果;中南林科大提供粮油精深加工与副产物综合利用领域可供转化应用并可产生经济效益的专利技术和科技成果;省林科院提供木本油料与加工领域可供转化应用并可产生经济效益的专利技术和科技成果;长沙粮油监测站提供粮油食品检验检测领域可供应用并有实用价值的检验技术。

五、关联交易及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关于中南粮油研究院的科研条件与资源来源:公司与粮食集团主要为中南粮油研究院提供注册资金、管理和成果转化人员,提供与研发工作相适应的、相对固定的办公实验场所、试验基地和后勤设施等;国家粮食科学院、中南林科大、省林科院和长沙粮油监测站主要提供经第三方专业机构评估且被中南粮油研究院认可的技术和成果,以及专家、场所与设备等。各类科研条件资源,除承诺作为出资入股的以外,均采用协商有偿原则使用。

2、关于中南粮油研究院的机构设置:中南粮油研究院设董事会,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不设监事会,指定1名监事;设院长1名、副院长2名和总工程师1名。中南粮油研究院拟设立粮油食品研发中心、粮油食品检测中心、技术服务与转化中心、综合部等3个技术机构和1个管理服务机构。

3、关于中南粮油研究院的合作机制:一是各方承诺加强沟通协调,促进优势互补,全力保证中南粮油研究院的正常运行,确保其可持续健康发展,尽快实现盈利;承诺支持中南粮油研究院组建粮油收储运与食品加工领域的各类企业型科技创新团队,共同推动相关产业(行业)的创新发展。二是各方(一方或多方)可与中南粮油研究院联合申报承担相关科技项目,合作研究解决相关产业或行业技术难题,共同为投资人及社会服务。三是中南粮油研究院前期的主要任务是打好科研基础和做好相关积累,不需要向股东支付收益分成。但应根据知识产权人股单位具体专利成果实际使用转化收入情况,由中南粮油研究院向知识产权入股单位支付一定数额的技术服务费,具体数额由中南粮油研究院董事会决定。3年之后,研究院可根据实际财务收支情况按实际入股比例分红。

4、关于中南粮油研究院的知识产权:各方与中南粮油研究院合作完成的科研成果由合作方共享,原则上所有权和处置权按在其中的贡献大小分配协商解决。因合作研究成果产生的专利申请、转让所得利益分配由合作方协商解决。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中南粮油研究院设立后,将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投资各方的平台、资源和技术优势,加大对公司粮油食品的研发力度,促进特色粮油产品的开发,提高粮油食品科研技术成果的转化效率;有利于公司提高产品质量检测水平,强化质量安全防范风险;同时,也为公司培养更多的粮油食品领域技术研发人才提供了良好的环境,有利于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增强核心竞争力。

2、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该关联交易。同时,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于2016年5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获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董事谢文辉先生、杨永圣先生、陈根荣先生、陈伟先生属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会议上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喻建良先生、杨平波女士、戴晓凤女士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表决,均为赞成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也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专项独立董事意见,认为:公司与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粮食局科学研究院、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湖南省林业科学院和长沙市粮油质量监测站共同投资设立中南粮油食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有利于充分利用各方的资源和技术优势,提高公司已有粮油食品的检测水平和研发特色粮油产品的创新能力,防范公司产品质量风险,提升公司在粮食行业的影响力。公司董事谢文辉先生、杨永圣先生、陈根荣先生、陈伟先生因和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是在遵循市场交易原则和公平协商定价原则下确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客观、公允、合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1、2015年6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合资设立湖南金健米制品有限公司(暂定名)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湖南湘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湖南金健米制品有限公司(暂定名),主要从事米制品制造,方便食品制造,淀粉及淀粉制品的制造。新公司拟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湖南湘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4,1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82%;公司以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高科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出资9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18%。

2、2015年12月25日和2016年3月31日,公司分别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受托管理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部分股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受托管理粮食集团所持有的湖南裕湘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湖南银光粮油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长沙新帅牌油脂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湖南金霞(浏阳)油茶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湖南湘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湖南裕湘食品宁乡有限公司82%股权、湖南金健米制食品有限公司82%股权。托管费用为每个标的5万元/年,合计30万元/年。

九、备查文件

1、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2、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纪要;

4、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5、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6、合作各方拟签署的《投资人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公告编号:2016-27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6月1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6年6月13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湖南常德德山开发区崇德路158号)五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6月13日

至2016年6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合资设立金健米业(重庆)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5月2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公司编号为临2016-25号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27	金健米业	2016/6/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委托授权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登记;法人股东凭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登记,个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及个人身份证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

2、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16年6月12日(9:00至16:00)。

3、现场会议登记联系方式:

登记地址:湖南常德德山开发区崇德路158号金健米业总部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人:胡　靖、杨骁侃

联系电话:(0736)2588216

传真:(0736)2588220

邮政编码:415001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6年6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合资设立金健米业(重庆)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商赢环球　编号:临-2016-027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环球"或"公司")于2016年5月2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56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相关要求,现将《问询函》全文公告如下: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本部对你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事后审核,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作进一步披露。

一、公司在2015年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将持有的世峰黄金72%的股权以7700万元的价格出售给台州泰润通宝。截至2015年年末,公司已办理世峰黄金25%股权的过户手续,并收到该笔股权60%的转让款。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公司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一)世峰黄金20%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截至2015年末,公司持有的世峰黄金47%的股权中,20%股权仍归属于赵晓东名下。年报披露,目前股权工商变更尚未完成的原因是股权交易涉及的税款尚未缴清,公司将于2015年6月底之前完成股权过户手续。请公司补充说明办理上述股权变更登记是否存在实质障碍、目前办理的进展情况以及如果股权过户手续不能按时完成对此次重组的影响。

(二)确认世峰黄金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合理性:2015年12月28日,泰润通宝与持有世峰黄金28%股份的亚罗投资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公司失去对世峰黄金的控制权。但截至2015年底,公司仅办理世峰黄金25%股权的过户手续且未收到全额转让款,请公司说明在上述情况下,公司确认失去世峰黄金控制权且不纳入合并范围的依据及合理性,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三)办理采矿权延期:截至2015年末,世峰黄金涉及相关采矿权延期许可未办理完成,请公司说明在办理采矿权延期中,公司应承担的主要责任及风险,并结合该等责任及风险说明公司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否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公司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1486.02万元,现有经营业务主要通过子公司大连创元新材料有限公司开展。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公司披露以下信息:

(一)持续经营能力:年报披露,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累计亏损2.39亿元,子公司大连创元盈利能力较弱。2016年3月,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通过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但未收到书面核准文件。因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均被会计师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审计意见。请公司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状况、行业发展前景、公司战略规划等详细说明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二)分季度财务数据:年报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显示,公司2015年各季度营业收入差别较大,分别是16.28万元、217.13万元、160.64万元和1091.95万元,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高达73.48%。请公司结合行业特征等详细说明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差异巨大的原因。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三)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请公司补充披露前五大客户名称、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以及占年度销售额的比例,前五大供应商和采购额以及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四)参股设立子公司目的:年报披露,公司2015年3月与关联方合资设立上海商赢乐点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并在2016年初对该参股公司进行增资。请公司结合商赢乐点与现有业务及未来规划的协同性补充说明参股设立商赢乐点的目的以及商赢乐点2015年度的经营情况和主要财务数据。

(五)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年报披露,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元盛世2015年营业收入为0,净利润为-600.52万元。请公司补充说明大元盛世2015年度未实现营业收入及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三、财务信息披露

(一)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年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中,公司2015年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的金额为-356.13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处置子公司及报废固定资产损益的详细情况、处置子公司权属变更是否完成以及于当期确认损益的合理性。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二)其他营业外收入:年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中,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的金额为-284.47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的性质。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三)关联方资金拆借:年报披露,关联方资金拆借中,公司向乐源控股拆入资金3552.7万元,到期日为2016年4月。请公司详细说明该笔借款的利率、用途、是否履行审议程序以及目前是否偿还此笔借款,如未偿还,是否续期以及续期是否履行审议程序。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四)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201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显示,公司与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往来资金余额为8139.34万元,占用性质为非经营性往来。请公司补充说明上述资金占用的性质、偿还期限、回收可能性以及是否履行审议程序。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五)与同一方存在的应收账款和预付款情况:公司应收账款和预付款情况中,与大连皓帆商行之间既有款项性质为货款的130.20万元的应收账款,也有90万元的预付款项。请公司补充披露预付款项的性质以及上述交易产生的原因,并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四、其他

(一)公司2016年经营目标:公司在经营目标中披露,2016年公司将努力推动环球星光收购项目尽快完成,力争实现增量资产营业收入24.02亿元以上,利润1.86亿元以上。请公司结合行业前景、战略规划、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详细说明上述预测的合理性,并提示实现经营目标所存在的不确定性风险。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年报披露,公司第一大股东乐源控股和第三大股东旭森世纪为一致行动人,截至2015年末,乐源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130万股,质押数量580万股;旭森世纪持有公司股份504.12万股,已全部质押。请公司补充披露截至目前,上述两大股东的股份质押情况,包括质押股份占其持股的比例、质押股份的目的、资金偿还能力、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三)在建工程进展情况:大连创元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年报披露,因大连创元厂房建设尚未完工,新生产线部分投产经营,导致大连创元盈利能力未达预期。在建工程情况中,新厂房建设预算数为6040.4万元,期初余额为2429.34万元,本期增加金额仅8.59万元。请公司说明报告期内新厂房建设进展情况,后续的建设计划以及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四)重大股权投资:年报披露,公司的重大股权投资包括世峰黄金、大连创元和大元盛世。但在企业集团的构成中,公司直接股权投资包括上海烨歆贸易有限公司。请公司核实重大股权投资披露是否完整。

针对前述问题,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规定要求,对于公司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2016年6月4日之前,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

对上述《问询函》中所涉及的相关问题,公司将及时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8日

中欧强瑞多策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5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强瑞多策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强瑞多策略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72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5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